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和边督边改情况公开一览表(第十五批)

(2021年9月15日)

(上接第十一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3	X2HB202109140033	江岸区丹水池街汉黄路21号2栋3单元201室陶某长期侵占信访人房屋屋顶,种花浇水、洗衣导致房屋渗漏,养鸡、养狗噪声扰民。	江岸区	噪音	经现场核实,该楼栋3单元、4单元之间一楼有一家平房住户,平房楼顶有一盆花和一个空桶,房屋存在楼顶渗水问题。未发现201室业主在平房楼顶养鸡、养狗、洗衣等问题。	属实	江岸区组织对问题点位屋顶花盆和空桶进行全面清理整治,对该平房楼顶渗水处进行防水处理;加强巡查管控,对私自占用公共楼顶行为及时处置。	无问责情形
14	X2HB202109140030	武汉市汉阳区锅顶山垃圾焚烧厂周边小区业主反映: 1.锅顶山垃圾焚烧厂运营产生污染,严重危害周边群众健康; 2.锅顶山垃圾焚烧厂现址不符合国家政策及规范要求。	汉阳区	其他污染	锅顶山垃圾焚烧厂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建设手续,项目选址符合相关规划,并已依法办理相关环保审批、验收、排污许可手续。2021年以来,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对该焚烧厂多次开展检查巡查,未发现其存在违法排污行为,监测结果显示污染物达标排放。	属实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将继续加大对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其加强污染防治设施日常运行管理,确保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保障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积极帮扶企业进一步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无问责情形
15	D2HB202109140063	信访人对巴黎春天小区7栋负一楼泵房噪声扰民信访件的公示不满意,信访人诉求是采取减噪降噪措施,公示找了什么样的第三方公司来做这个方案,是否能从根本上消除低频噪音,要征求业主同意。信访人希望可以跟进整个整改过程。	洪山区	噪音	巴黎春天小区项目开发商与利万家公司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制定整改方案,通过更换泵房设备、安装高效节能供水装置,对新设备泵组采取隔音措施的方式对泵房进行改造。	属实	小区开发商已在小区宣传栏公示泵房改造方案,改造完成后将进行噪声检测,并充分听取业主反馈意见,根据检测结果确认后续是否需要继续整改。洪山区已要求社区居委会、小区开发商共同上门走访联系楼栋相关住户,向居民详细介绍泵房改造方案,解答疑问。	无问责情形
16	D2HB202109140047	武汉市青山区友谊大道钢都花园25栋中石化加油站未进行防渗改造。按照要求,2020年底所有加油站必须完成防渗改造。居民担心加油站的安全问题。	青山区	其他污染	该加油站为中石化武汉石油分公司大洲加油站,位于洪山区,其现有的防渗罐池符合环保要求,加油站周边情况、内部设施与现状安全评价报告一致,能够满足安全运营的要求。目前,大洲加油站因站内维修已停业。	不属实	洪山区加大对大洲加油站的日常监管,督促企业加强排查并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无问责情形
17	D2HB202109140039	武汉市江夏区黄家湖大道军运村8栋3单元11层基站机房噪声扰民,发射天线没有备案,安全距离不符合国家相关要求。	江夏区	噪音、辐射	该基站机房空调和散热风扇运行过程中产生噪声,9月10日噪声监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该基站天线均已完成环评备案。2021年6月,该基站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	属实	江夏区已约谈基站运营单位责任人,要求加强机房空调和散热风扇的维护保养。运营单位已拆除部分散热风扇,以降低噪声影响。	无问责情形
18	D2HB202109140052	1.武汉市江夏区长山口垃圾填埋场和华兴环境工程公司在节假日和深夜、凌晨排放臭气,投诉3年未果,晚上经常被臭醒。 2.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打电话对信访人进行了回复,强调排放是达标的,但信访人投诉的是臭气影响生活,总是用排放达标来应付,解决不了臭气问题。 3.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执法时间有问题,总是在该垃圾场不排放臭气的时候来监测。 4.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受理热线打不通。	江夏区	大气	信访人反映的“华兴环境工程公司”实为“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除垃圾填埋场每日18时至次日4时停止填埋作业并全场封场覆盖外,长山口区域垃圾处理企业都是24小时不间断运行。从重点投诉区域和居民早期投诉的规律来看,异味源有可能来自长山口区域。长山口区域垃圾处理企业的废气抽查监测结果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但不排除长时间外排气体受风向影响造成远距离臭气扰民情况。 市生态环境部门已加强长山口区域垃圾处理企业废气排放情况监测,近一年共开展监测10多次。 我市原环保投诉热线12369已于2017年合并到12345市民服务热线,居民可以拨打12345市民服务热线反映生态环境问题。	属实	汉阳区将继续巩固该企业整改成效,加强巡查监管,确保周边环境干净整洁;对老化车辆及时进行维修,确保正常运转,减少噪声产生,进出场地的车辆严禁鸣笛,防止扰民现象发生。	9月3日,汉阳区已约谈辖区街道分管领导和龙阳世纪清洁服务有限公司负责人。
19	D2HB202109140035	反映武汉市汉阳区龙阳湖东路的武汉市龙阳世纪清洁服务有限公司垃圾堆场的噪音、粉尘污染问题。目前,该公司已将场地清理,夜间偷偷作业。信访人担心督察结束后,该公司会继续违法生产。	汉阳区	其他污染	前期居民投诉反映后,企业已整改。目前已完成清理整顿,原存放建筑垃圾的厂房已封闭,该场地现已供企业保洁车辆停放使用,进出时间为6时—21时30分。汉阳区每天派专人督导,未发现该企业存在垃圾转运作业行为。	属实	黄浦区组织人员对现场施工人员进行技术指导,督促施工方加快施工进度,做好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围挡和安全施工作业,确保护坡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无问责情形
20	D2HB202109140030	武汉市黄浦区盘龙城F天下别墅区有业主挖地下室,挖及附近山体,造成生态破坏和房屋坍塌。	黄浦区	生态	信访人反映的区域实际为市政道路施工现场,因别墅区与该施工道路存在6至8米高度落差,在施工中局部出现滑坡现象。为消除安全隐患,目前正在建设别墅区边坡护坡(挡土墙),并非信访人反映的因业主挖地下室导致生态破坏或房屋坍塌。	不属实	武昌区责成建设单位尽快补齐相关审批手续,严格按河道堤防和防洪管理规定施工,做好周边房屋和道路安全监测及施工组织;加强建筑施工现场监管,严格施工噪声和扬尘管控。	无问责情形
21	D2HB202109150004	武汉市武昌区倒口湖A6地块无证施工,不符合长江管理有关条例,规划设计距离防汛墙不到20米,无任何手续,施工过程中毁坏长江紫都三期小区的围墙和路面,住户外墙开裂,噪音扰民。	武昌区	噪音	倒口湖A6地块项目于2021年8月申领《国有土地使用证》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项目规划方案正在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及项目现场公示,公示结束后将加快办齐相关手续。2021年9月,省主管部门已批复项目基坑工程涉河建设方案。目前项目在开展前期工作,开始支护桩施工,工地平整后场地与长江紫都三期小区路面有约2米放坡高差,已按建设方案增设钢板加固处理,基坑监测数据在正常范围内。施工单位进场前,小区部分楼栋已出现外墙保温层脱落、腻子脱落开裂等现象,小区内临近施工现场的道路也出现过开裂和下沉,现场可见修补痕迹。	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加大对该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其加强污染防治设施日常运行管理,确保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废气达标排放。进一步加强对该企业巡查和暗访,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予以查处。	无问责情形
22	D2HB202109140045	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停工,但是元丰电控汽修有限公司白天没有散发任何气味,晚上10时开始厂房灯火通明,有异味。前几天投诉过,并没有得到解决。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大气	经查,该信访人反映的“元丰电控汽修有限公司”实为“武汉元丰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根据日常订单需要,夜间也有生产。该公司排放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和食堂油烟,焊接烟尘通过净化设备收集处理后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排放。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白天、夜间检查未发现明显异常,并多次委托第三方具有CMA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结果均达标。	属实	武汉经开区将组织开展油烟监测,对存在问题的餐饮店及时督促整改;强化巡查,加大宣传和监管力度,切实规范餐饮店经营行为。	无问责情形
23	D2HB202109140034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神龙大道家和馨居小区门面有16家餐馆,油烟管道对着小区排放,油烟扰民。多次反映未果。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大气	经核查,该区域实际共有14家餐饮店。1家以电加热方式水煮加工面食,不产生油烟;1家正在办理营业执照,尚未营业;3家烧烤店均采用新型排烟净化烧烤一体炉设备;9家餐饮店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油烟排放对楼上住户及周边居民生活产生一定影响。 前期,在接到该小区油烟投诉后,武汉经开区对餐饮店进行了核查,进行了法律法规宣传,督促餐饮店安装、更换油烟净化设施,并进行清洗和维护。	属实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和城管部门将继续加大对锅顶山垃圾焚烧厂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其加强污染防治设施日常运行管理,确保处理设施稳定达标排放;督促垃圾运输单位做好车辆管理,加强垃圾运输车辆保洁工作。	无问责情形
24	D2HB202109140049	武汉市汉阳区锅顶山垃圾焚烧厂晚上还是有异味,垃圾焚烧场离小区特别近,周边全是住宅和幼儿园,臭味扰民。	汉阳区	大气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和城管部门对锅顶山垃圾焚烧厂及周边区域多次现场检查巡查,未发现其存在违法排污行为,厂区及周边无明显异味。经对其废气排放进行现场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其在线监测数据在生态环境部、企业大门显示屏均实时公示。	属实	蔡甸区对护坡进一步优化,清理堆积淤泥,恢复池塘原貌;责令业主拆除绿化带间隔离带,恢复公共绿地。	无问责情形
25	X2HB202109140037	武汉市蔡甸区湖墅观止小区公共绿化设施荷花池水域被违法填埋并占为私用,政府部门在接到投诉后不作为。	蔡甸区	其他污染	湖墅观止小区荷花池水域为滨湖绿化景观带,非小区公共绿化。蔡甸区城投公司在对该区域实施综合整治时,为了防止护坡垮塌,将池底部淤泥堆积形成缓坡,占用部分荷花池面积。蔡甸区现场核查发现47栋别墅业主私自占在护坡上种植绿植,形成区域隔离带,存在圈占嫌疑。蔡甸区曾接到群众投诉,按规定进行了处理回复。	属实	黄浦区责成物业公司举一反三,及时向小区居民公开公共服务事项,尊重业主知情权;督促开发商在建设用地上使用前先向小区居民做好解释工作。	无问责情形
26	X2HB202109140008	武汉市黄浦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甲宝山被挖,树木被毁,严重破坏生态。勒令停工两年后仍未启动生态修复。	黄浦区	生态	经查,中国院子小区内甲宝山山体保存基本完好(非林地),没有发生山体挖掘和乱砍滥伐树木现象。信访人反映的“停工两年未启动生态修复”是位于中国院子区内的福祿寿园,该地块为建设用地,不存在生态修复问题。	不属实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及街道、市城投公司积极向建安街沿线居民群众做好宣传和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理解支持。	无问责情形
27	D2HB202109140040	武汉市洪山区建安街至白沙洲大道高架桥环评数据造假。(建筑公司:武汉市城市建筑投资有限公司)	洪山区	其他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建安街至白沙洲大道高架桥”实际为建安街(白沙洲大道—南湖路)工程,设计车速40公里/小时。2016年5月,市生态环境部门对该工程环评报告开展技术审查后,依法依规、按程序予以批复。2021年7月,市生态环境部门组织有关专家和单位对居民反映的该工程环评报告相关问题进一步进行研究,未发现环评报告造假情形。	不属实	江汉区已要求施工单位对扬尘、噪声问题立即整改,合理规划作业时间,增加雾炮、喷淋设备,桩基施工及建筑材料运输、装卸产生噪音。施工区域有雾炮、喷淋及高压水枪等扬尘治理设备,但由于现场施工人员不按规范操作,导致扬尘产生。 前期,江汉区根据群众投诉线索,发现该工地在2021年6月25日至26日、2021年8月31日夜间存在违法施工、噪声扰民的情况。江汉区先后于2021年7月7日、2021年9月8日对该工地的主体施工单位处以罚款,并约谈了项目负责人。	无问责情形
28	D2HB202109140018	武汉市江汉区市十一医院建筑工地施工导致路面破损,扬尘、噪声扰民,下雨时有积水,长期投诉未处理。	江汉区	大气、噪音	经核查,市十一医院建筑工地进出口附近马路存在破损情况,下雨时有积水。该工地正在施工桩基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桩基施工及建筑材料运输、装卸产生噪音。施工区域有雾炮、喷淋及高压水枪等扬尘治理设备,但由于现场施工人员不按规范操作,导致扬尘产生。 前期,江汉区根据群众投诉线索,发现该工地在2021年6月25日至26日、2021年8月31日夜间存在违法施工、噪声扰民的情况。江汉区先后于2021年7月7日、2021年9月8日对该工地的主体施工单位处以罚款,并约谈了项目负责人。	属实	江夏区将加强公共基础设施巡查,及时发现、及时处理,避免公用设施损坏影响市容市貌。	无问责情形
29	D2HB202109140019	武汉市江夏区纸坊大街759号花鸟市场一条街的下水道堵塞,污水横流,影响市容市貌。	江夏区	水	经查,2021年9月8日上午,花鸟市场大众餐厅门前路面有渗水现象,系自来水管老化破裂所致。江夏区已于当日下午抢修恢复并对现场进行了清理。经江夏区排查,该花鸟市场及周边目前无下水道堵塞和污水横流现象。	不属实	江岸区对该点位环境问题已进行清理整治,违法构筑物铁皮屋、金属扶梯已被拆除;将对该区域加强巡查监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无问责情形
30	X2HB202109140034	武汉市江岸区花桥街道花桥二村2号楼3号楼与九万方路之间有一排平房商铺,拆除违建商铺后,该商铺在楼顶建了一层铁皮房,并在花桥二村一侧的公共空间修建金属扶梯,造成环境污染问题;1.焊接金属产生大量烟尘和异味。2.二层平台堆放了很多垃圾,滋生蛇虫鼠蚁。3.商铺经常敲敲打打,噪音扰民。4.扶梯位于小区,极易积水,雨天造成污水漫溢,臭气熏天。5.铁皮房遮挡光线,紧邻居民区,存在消防安全隐患。	江岸区	大气、噪音	经现场核查,商铺楼顶有一处违建铁皮房,二层平台堆放有杂物。商铺目前处于空置状态,无经营行为,无噪音扰民现象。现场修有扶梯,对居民区的排水和透光有一定影响,前期修建时有焊接金属产生烟尘和异味的问题。	属实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和城管部门将继续加大对长山口区域垃圾处理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加强除臭设施日常运行巡检,确保臭气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进一步排查异味源,督促企业在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持续开展技术改造和提档升级工作,努力减少异味扰民;鼓励企业设立公众开放日,方便群众实地了解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无问责情形
31	D2HB202109140013	信访人对武汉市江夏区长山口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处理结果不满意: 1.为什么回复是8公里而不是10公里? 2.信访人认为数据是虚假数据。 3.3年内华新公司有员工给信访人直接回复,认为信息泄露。 4.华新公司是否安装有24小时不间断监测设备?要求公开数据。 5.生态环境部门为什么不在源头蹲守取样而是去比较远的地区取样? 6.珠海的华新公司可以公开数据,武汉的华新公司为什么数据不能公开?	江夏区	其他污染	因涉及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异味投诉的重点区域主要分布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小军山区域、洪山区的黄家湖区域和江夏区的军运村区域,通过地图导航应用软件查询,该公司与重点投诉区域直线距离为7至10公里。市生态环境部门已加强长山口区域垃圾处理企业废气排放情况监测,近一年共开展监测10多次,监测结果均符合国家标准。同时,对个别重点投诉区域周边环境空气进行了监测。 市生态环境部门组织委托具备有关资质的检测机构开展环境监测工作,检测机构都是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信访人反映的虚假数据情况不属实。 经查,未发现相关执法人员回复信访件时将信访人信息泄露情况。 华新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将其环境监测信息在企业官网和企业门口的电子显示屏上进行了公开。	不属实	针对墨水湖公园汽车鸣笛声扰民的问题,汉阳区已约谈公园内作业车辆主管单位,督促其加强车辆管理;加大巡查管理力度,对发现违规鸣笛的业车辆采取禁止入园措施,并约谈违规通报其主管单位。 针对水墨清华小区外垃圾临时转运点的问题,汉阳区已责令小区物业公司和清运公司严格定时定点清运垃圾,加强垃圾临时转运点清扫保洁工作,防止因垃圾桶溢满造成异味扰民问题。	9月16日,汉阳区对墨水湖公园管理处负责人芦某某进行了提醒谈话。
32	X2HB202109140011	武汉市汉阳区墨水湖公园汽车鸣笛声扰民,南大门外的垃圾桶臭气熏天。	汉阳区	大气、噪音	墨水湖公园沿湖而建,目前处于建设期,有维修施工车辆、巡湖管理和水质治理等工作车辆进出园区作业,存在少数作业车辆在园区行驶中鸣笛提示行人的现象。 公园南大门外的垃圾桶为公园对面水墨清华小区的垃圾临时转运点,小区物业公司定时将垃圾桶运出小区外定点进行清运,偶有因清运不及时造成异味扰民情况。	属实	2021年9月15日,武汉经开区对李家湾片区进行了全线勘查。经核查,李家湾片区已有排水管网的区域完成了雨污分流改造,雨污水已接入汉南大道市政管网;李家湾1—18号、50—67号与汉南大道675号、677号、679号、681号三面围合的自建房屋区域无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未经收集,散排入屋后低洼处,自然消耗,对周边住户的生活环境造成了一定影响。	无问责情形
33	D2HB202109140023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李家湾生活污水直排,污染环境。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水	2021年9月15日,武汉经开区对李家湾片区进行了全线勘查。经核查,李家湾片区已有排水管网的区域完成了雨污分流改造,雨污水已接入汉南大道市政管网;李家湾1—18号、50—67号与汉南大道675号、677号、679号、681号三面围合的自建房屋区域无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未经收集,散排入屋后低洼处,自然消耗,对周边住户的生活环境造成了一定影响。	属实	汉阳经开区将在自建楼栋后侧设置污水盖板沟收集沿线散排污水,新建一座污水提升泵站,将盖板沟所收集的污水提升至纱河北路的市政污水管道。	无问责情形
34	X2HB202109140020	武汉市新洲区双柳街陈路村非法占用耕地,非法建设搅拌站、水洗砂厂,对周边环境及村民生产生活造成严重影响,望核查处理。	新洲区	其他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水洗砂厂和搅拌站分别为武汉中舒建材有限公司和湖北浩祥混凝土有限公司阳逻分公司,两家公司共同租赁双柳街陈路村原窑厂土地,该土地规划为建设用地,未非法占用耕地,目前均已停产。	属实	新洲区加强监管巡查,督促企业办理各项审批手续,在未取得批准前不得继续从事洗砂和混凝土生产活动。	无问责情形
35	D2HB202109140007	武汉市武昌区雄楚大道雄楚春天小区附近的二环线主干道往来行驶车辆噪声扰民,影响小区居民正常生活。	武昌区	噪音	雄楚大道高架桥是连接二环线的主干道,雄楚春天小区靠近高架桥南侧。临桥住户交房时已安装双层隔音玻璃,在小区与高架桥间设置了绿化带;高架桥靠近小区一侧安装有直立式隔音屏。9月9日,武昌区现场对高架桥噪声监测结果显示,白天和晚上存在部分时段噪声超标情况。	属实	武昌区加强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加大对超速车辆查处力度,禁止鸣笛,降低交通噪声。	无问责情形
36	D2HB202109150011	1.武汉市江夏区长山口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排放毒气,当地生态环境部门不作为。督察组在汉,该公司就不偷排;督察组走了,该公司就会偷排。 2.信访人对公示的处理结果不满意,认为该公司达标排放的情况不属实。	江夏区	大气	经调查,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废气排放监测数据均达标,但时有关于异味的投诉。该企业垃圾处理设备24小时不间断运行。2021年9月中央督察组在汉期间,我市也收到多起涉及长山口区域异味投诉,反映闻到异味。市生态环境部门一直高度重视该区域环境监管工作,加强对长山口垃圾处理企业监督检查,2021年以来开展现场检查20多次,检查期间企业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 市生态环境部门组织委托具备有关资质的检测机构开展环境监测工作,检测机构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不属实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和城管部门将继续加大对长山口区域垃圾处理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加强除臭设施日常运行巡检,确保臭气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进一步排查异味源,督促企业在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持续开展技术改造和提档升级工作,努力减少异味扰民;鼓励企业设立公众开放日,方便群众实地了解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无问责情形